

证券代码：835863

证券简称：ST 万众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北京万众凯旋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北京万众凯旋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通知》（股转系统函〔2019〕2166号）、《关于给予北京万众凯旋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467号）

收到日期：2019年5月28日

生效日期：2019年5月28日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当事人：

北京万众凯旋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住所地：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9号院2号楼101内115室。

刘亮，女，1983年9月出生，时任董事长。

雅静，女，1984年3月出生，时任董事会秘书/时任信息披露负责人。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公司未在 2018 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对于挂牌公司的违规行为，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5 条的相关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根据《业务规则》第 6.1 条、第 6.2 条、第 6.3 条及《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我司做出如下决定：

（一）给予北京万众凯旋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二）给予刘亮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三）对雅静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对公司经营方面未产生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对公司财务方面未产生不利影响。

（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收到上述通知及决定书后，及时向公司董事长刘亮、董事会秘书雅静做

了通报。公司未来将按照《公司法》《业务规则》《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给予北京万众凯旋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通知》（股转系统函〔2019〕2166号）

《关于给予北京万众凯旋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467号）

北京万众凯旋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